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鲁元金	联系电话：021-61376556
保荐代表人姓名：亓华峰	联系电话：021-61376539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5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无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4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6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2
(2) 培训日期	2012 年 3 月, 2012 年 10 月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案例讲解》、《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行政责任认定》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3. “三会” 运作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6. 关联交易	无	
7. 对外担保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浙大网新及其一致行动人圆正集团、大地投资及网新教育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结束且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自 2009 年 4 月 30 日至 2012 年 4 月 29 日	是	-
2. 浙大网新及其一致行动人圆正集团、大地投资及网新教育自公司发行股票收购网新机	是	-

电后，不再从事火电厂烟气脱硫工程业务。		
3. 网新集团承诺在众合轨道不具备投标资质前，同意以网新集团的名义对外投标并签订总承包合同，网新集团及其关联公司保证不保留任何利润；在众合轨道取得对外独立投标资质后，网新集团不再从事相关业务。并保证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	是	-
4. 为避免同业竞争，网新集团承诺：网新创新将向公司提供轨道交通/高速铁路、节能环保/新能源等领域相关的技术成果及产业成果，待相关技术成果转让后，网新创新和网新集团承诺不再从事和公司业务相关的业务，公司享有优先受让权。	是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